
附錄五

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

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

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：(a)[編纂]，(b)本文件附錄四「其他資料 — 21.專家資格及同意書」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，(c)本文件附錄四「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7.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重大合約，及(d)本文件附錄四「24.[編纂]的詳情」一段所述的[編纂]名稱、詳細描述及地址的聲明。

備查文件

下列文件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(包括該日)一般辦公時間內，可於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(地址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8樓)查閱：

- (a)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；
- (b) 德勤•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，其全文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；
- (c) 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；
- (d) 德勤•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函件，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；
- (e) 毅柏律師事務所編製的函件，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《公司法》的若干方面；
- (f) 開曼群島《公司法》；
- (g) 本文件附錄四「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7.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重大合約；
- (h) 本文件附錄四「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— 9.服務合約詳情」一段所述服務合約；
- (i)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；
- (j) 本文件附錄四「其他資料 — 21.專家資格及同意書」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；及
- (k) [編纂]的詳情的聲明。